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虑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5 月 13 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康永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康永红先 生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原定任期为2024年1月3日至2027年1月2 日), 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 章程》等有关规定,康永红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 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康永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81,183 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 0.55%, 其所持股份将继续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 关法律法规及其本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公司董事会对康永红先生在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和为公 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4日